基隆市建德國民中學辦理教育部 107 年度 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推展親職教育活動計畫 申請項目:推展親職教育活動~個案家庭輔導方案

一、實施依據:

- (一)、教育部 107 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。
- (二)、基隆市辦理「教育部 107 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」說明會。

二、目標:

- (一)強化家長教育知識及正確之教養態度,協助目標家長了解自己職責,增 進教養知能。
- (二)建立教師與家長經常性溝通管道,協助單親、新移民及特殊子女之父母 增進親職教養的正確觀念,幫助孩子發展健全人格。
- (三) 建立詳實家庭聯繫資料,幫助長與輔導過程的參考作為追蹤依據。
- 三、實施對象:低收入戶、隔代教養、單(寄)親家庭、新移民子女之學生、 家長及其他有實際需求之家長。
- 四、實施內容:針對學習適應困難或需要高關懷之目標學生進行家庭訪視,並 建立訪視紀錄。

五、實施方式:

- (一)經輔導老師會議,討論目標學生訪談之先後順序,針對適應不良或需要 高關懷的目標學生排列訪視順序。
- (二) 每學期 7-8 個個案, 每個個案1學期最多2次, 一年訪視總數30次。
- (三)訪視教師依排定訪視行程表作訪視,並詳填訪視輔導紀錄表(附件一), 以利長期追蹤及輔導,期能改善目標學生困境。

六、實施日期:107年2月~107年12月

七、實施地點:個案學生家庭

八、實施時間:課餘時間

九、成效評估

- (一) 導正目標學生家長之確價值觀 、教育態度及管學生的方法。
- (二)加強目標學生親師之間溝通、聯繫,共同輔導發揮教育最大功效。
- (三)深入目標學生家庭,瞭解家庭背景環境,擬定相關輔導策略,建置目標學生輔導紀錄,有效持續追蹤,有利輔導銜接。
- 十、、承辦工作人員依權責予以敘獎。
- 十一、本計劃呈校長核准,教育部教育優先區計畫補助經費核准後實施,修正 時亦同。

107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個案家庭輔導方案暨訪視紀錄表

學校	學校名稱:										
受訪學生代號:											
個案家庭輔導方案	項目		說	明							
	個案問題概 述 與探討既 要問題概 強 探討可能 引 及 發 問題之 成 因	E									
	輔導策略:針對前揭引發問題, 成因, 研擬有 交之訪視輔導策略。										
	預期效益:研言預計能達成的成效。										
		第一次訪視		第二次訪視							
二案家庭輔導訪視紀錄	實際執行情 形與成效: 家庭輔導訪視過 程與達成目標之 敘述										
	執行成效檢討與分析: 本討說視達成的交益,並分析利學得失。	(填寫實際執行情形)		(填寫實際執行情形)							
	訪視者簽名										
	訪視日期時間	年月日時分~時	手分	年_							
-	主任核章		校長核	章							
備註	(1)本表應依申請補助個案數量逐案填寫,並於申請補助經費時檢附。 (2)為符應地方需求,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教育局(處)或學校得參照本補助項目執行策略及 審查原則, 情註 行設計表格或文件使用。 (3)撰寫內容請勿出現學生、家長或監護人全名,並留意勿逾越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。										